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内容：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会主席拟自2019年9月30日至2020年3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A股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公司股份”）。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郭丙合先生及财务负责人席世昌先生因连续受到2019年三季度定期报告、筹划股权激励方案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发布前的窗口期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合规限制，没有能够自愿增持公司股份的时间窗口，导致其无法按期完成原自愿增持计划，故将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截止日期由2020年3月31日延长至2020年9月30日。本次增持金额合计将不少于人民币8,1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9,720万元。本次增持不设价格下限，上限为人民币22.9元。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公司近日接到郭丙合先生及席世昌先生的通知，截至2020年5月22日，其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合计增持202,400股、905,40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57%、0.0255%。

截至2020年5月22日，公司部分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会主席（以

下简称“9名增持主体”)已合计累计耗资人民币8,194.91万元自愿增持公司股份7,317,7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61%,各自的累计增持资金均已超过其本次增持计划的100%,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上述9名增持主体承诺于本次增持计划其各自最后一笔股份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将不出售本次所增持的股份。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部分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会主席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自2019年9月30日至2020年3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合计将不少于人民币8,1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9,720万元。本次增持不设价格下限,上限为人民币22.9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编号:2019-102)。

本次增持计划期间内,公司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郭丙合先生及财务负责人席世昌先生因连续受到2019年三季度定期报告、筹划股权激励方案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发布前的窗口期作为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合规限制,没有能够自愿增持公司股份的时间窗口,导致其无法按期完成原自愿增持计划。本着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自愿增持公司股份、诚信履行承诺的原则、同时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故将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即截止日期由2020年3月31日延长至2020年9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增持股份进展暨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编号:2020-023)。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本次增持前，郭丙合先生及席世昌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116,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0.0033%；本次增持后，郭丙合先生及席世昌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1,224,6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45%。具体增持进展如下：

增持主体	职位	增持前持股数量（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增持数量（股）	增持金额（万元）
郭丙合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59,800	0.0017	202,400	205.63
席世昌	财务负责人	57,000	0.0016	905,400	909.34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的 9 名增持主体已合计累计耗资人民币 8,194.91 万元自愿增持公司股份 7,317,7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61%，各自的累计增持资金均已超过其本次增持计划的 100%，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累计自愿增持数量（股）	累计自愿增持金额（万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计划完成率 ^注
蒋小忠	执行董事	1,325,809	1,516.62	1,461,709	0.0412	101%
郭丙合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202,400	205.63	262,200	0.0074	103%
潘宁	监事会主席	1,033,270	1,166.72	1,079,970	0.0304	101%
刘源金	高级管理人员	1,349,438	1,565.32	1,445,838	0.0407	101%
席世昌	财务负责人	905,400	909.34	962,400	0.0271	101%
李建宏	高级管理人员	788,500	910.43	860,300	0.0242	101%
张培峰	原高级管理人员	310,000	353.52	366,064	0.0103	101%
陈东辉	原高级管理人员	1,313,443	1,464.85	1,362,143	0.0384	101%
张贤	高级管理人员	89,500	102.48	157,500	0.0044	102%

注：计划完成率=累计增持金额/拟增持资金下限

上述 9 名增持主体承诺于本次增持计划其各自最后一笔股份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本次所增持的股份。

四、其他事项

1.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3日